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董事、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根据苏州市国资委《关于聘请王世文等同志为国有企业独立董事的通知》(苏国资人[2018]6号)，苏州市国资委聘请吴晓鹏为公司董事，任期3年。

根据中共苏州市委《关于张涛、孙晓江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苏委人[2018]152号)提名，并经公司2018年6月29日董事会决议(苏城投董[2018]19号)通过，聘任张涛兼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孙晓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 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涛，博士研究生学历，1968年8月出生，1989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苏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技术员、苏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经营科（工程科）副科长、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苏州市公用局市政管理处副处长兼发展规划处副处长、苏州市公用局市政管理处副处长兼副总工程师、苏州市公用局发展规划处处长、市政管理处处长、苏州市公用局副局长、党组成员、苏州市建设局副局长、党组成员、任苏州市住建局副局长、党委委员。现任苏州城投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副总经理：孙晓江，硕士研究生学历，1979年出生，2002年参加工作，历任苏州市国库支付中心科员、苏州市财政局国库处科员、苏州市财政局经济建设处科员、苏州市财政局经济建设处副主任科

员、苏州市财政局经济建设处副处长、苏州市财政局资源和债务管理处副处长、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苏州城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吴都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战略投资部部长，苏州城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吴都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吴晓鹏，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1978年8月出生，200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主管、审计主管、风险管理部审计部经理、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副总监、执行董事、副总经理。现任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联席总裁，金棠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裁，苏州市国资委外派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新任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不持有公司股权、债券。

（三）公司将尽快向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对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二、影响分析

（一）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二）上述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执行。

（三）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6日